

证券代码：603038

证券简称：华立股份

公告编号：2024-043

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4年8月22日在郑州市郑东新区楷林 IFC·C座23层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1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晨女士主持。

本次监事会会议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议案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方面真实地反映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经营和财务状况。

表决结果：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2、审议通过《关于公开挂牌转让东莞市宏源复合材料有限公司100%股权和相关债权或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交易符合公司整体战略规划及发展需要，股权定价以标的公司评估值为基础，相关债权定价以公司对标的公司享有的实际债权金额为依据，通过公开挂牌的方式进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8 月 23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及公司指定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8 月 23 日